

证券代码：839783

证券简称：洛克新材

主办券商：南京证券

浙江洛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浙江洛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10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，根据经营发展需要，拟注销全资子公司洛克（安吉）新材料有限公司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该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拟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洛克（安吉）新材料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0523MA2JJ7LB4D

住所：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天子湖镇共创小微园331室（自主申报）

法定代表人：张国荣

注册资本：10000万元

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货物进出口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。一般项目：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；新材料技术研发；合成材料销售；合成材料制造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化工产品生产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化工产品销售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塑料制品销售；塑料制品制造；生物基材料销售；生物基材料制造；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

推广；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；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；互联网销售（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）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成立日期：2021-03-16

营业期限：2021-03-16 至长期

二、 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原因及影响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拟注销全资子公司洛克（安吉）新材料有限公司。洛克（安吉）新材料有限公司设立后未实际开展经营业务，公司亦未对其进行出资。注销后不会对公司的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

浙江洛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0月20日